

# 教育是以沟通的方式对生命的观照

□张振笋

崔佳老师出书了——《校园里的有效沟通》。以她的阅读量与文字输出量,出书是水到渠成的事情。情满自溢,厚积薄发。

朋友圈里有崔佳老师在,我始终有一种“坐立不安”的感觉。她数年坚持日更公众号千字文,更是常让我生出自己在荒废生命的愧疚感来。

她什么都没有跟你说,她在朋友圈里勤奋的样子就会鞭策你、激励你,让你不敢偷懒太多。我想,这应该是更深层次的沟通与影响吧。

学校即氛围,教育即沟通,教育学即关系学。良好的师生关系是师生成长、学校发展的动力源泉。关于这点,我是历经多年院校管理实践之后才慢慢体悟到的。崔老师的这本书,说出了我很多未能表达出来的同感。

我向大家推荐崔佳老师的这本书。因为它,此中有真意,有真言,更有真我。

## 此中有真意

崔老师的这本书源于校园生活,源于她持续的观察与思考。

崔老师长期躬耕于学校心理咨询、教学一线,在学校摸爬滚打很多年。她熟悉校园生活,了解学生,在沟通中理解学生,用心记录,攒下了厚厚的一沓校园故事。听崔老师讲故



事,像教研室同事间的课余漫谈,轻松愉快,意味深长。有故事,会讲故事,这是崔佳老师在各大平台讲课深受欢迎的重要原因。

故事是沟通彼此的纽带,也是教师实践反思的重要方式。故事力已经成为优秀教师的核心能力。“课堂上唯一没有发言的学生”“想家哭泣的住宿生”“篮球赛失利的学生”“选择1000米长跑的胖胖的男生”都是她书中故事的主角。于我们司空见惯的平常生活中,在擦肩而过的普通师生身上,在校园纷繁事务和热闹人际间,崔老师以其丰盈的感性素养、敏锐的专业洞察及其慈悲之心,用灵动的语言,以故事形式,与我们一起探讨教育本真、人际沟通真谛。

## 此中有真言

教育是以沟通的方式对生命的观照。生命就是关系。我们最重要的生命诉求是被看见和成为自己,而最容易对这一根本性的生命诉求造成阻碍的就是沟通,就是人与人的关系。

问题是:好的关系从哪里来?如何进行有效的沟通?长期浸泡在校园里的崔老师,身在此中,思考其间。崔老师对传统说教方式保持谨慎态度,倡导以体验的方式,分享如何开展“枫叶活动”“鼓掌活动”“十分钟对话行动”等简单易行的辅导活动,还提出了“赞赏金字塔”模型等成果,化繁为简,为一线教师指点迷津。书中有很多案例,这些案例散发生活气息。

崔老师善于用最容易理解的语言分析我们日常遭遇的复杂,拨云见日,吹糠见米,探究纷繁校园人际关系后面的底层逻辑,看见方法背后的方法。

一切问题来自于关系,在关系中产生问题,在关系中修复问题。体悟到这点,我们开始重新审视过去诸多习以为常的自以为是的,开始重新定义教育教学生活,由此就能发现更多可能,也“学会失望”,接纳自己“并非万能”。

在分享对校园人际关系深刻理解与具体建议的字里行间,我们也深切感受到作者跃

身投入生活之河而无惧色,向生命中所有关系的乐观与勇敢。同时,读到了诸如“慢才是真实的”“无条件接纳是放下对学生的偏见”“我们都喜欢喜欢自己的人”“老师的样子就是给学生最好的教育”等简单朴实、闪烁智慧光芒的崔氏金句。

关键在行动。崔老师说:本书中的内容写得再落地,也永远都是原则性的和指导性的,要付诸应用,离不开你的适应性改造和创造性发挥。

尊重现场的真实,看见行动的力量。

## 此中有真我

读这本书,我们不仅仅聆听故事、学习人际相处之道,更是处处体会作者的自我审视与觉察之心。

在序言里,崔老师谈道:“我喜欢当老师,但不等于我会当老师。”教师是一种职业,更是一种专业。我想:“不是谁都可以当老师的!”这个应成为我们每一位教育工作者时时自我警示的敬畏。在书中,作者不只是介绍经验,也调侃式自我“摆烂”,说了不少曾经掉进去的“坑”以及所丢过的脸,所以本书读来感觉亲切、鲜活。

毕竟,在关乎人际关系、有效沟通的课题前我们都是小学生。教育本身就是:“不完美的人带着不完美的人共同追求完美的过程。”

这本探讨如何沟通的书,其中的表达方式本身,亦是沟通的范例。

人是关系的产物。我们首先是人,然后是男人或者女人,然后才是教育工作者。我们在生活中,生活即关系。关系是相通的,书中的每个故事、每个方法,都能让你迁移到自己的“关系”中。

师生关系其实是人际关系,人际关系核心是自我关系。人生活在世界之中,需要与世界沟通,与他人沟通,最核心的是要与自我沟通。

崔老师在书中说:关爱学生不等于牺牲自我。生命的饱满,其实是关系的饱满。教师自在自洽自爱,是构建良好关系,关爱他人的前提。所以说,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比你做了什么更重要。让自己好起来,是为别人好的前提。

在本书封底的推荐语中,我是这么写的:“本书不囿于校园、不限于师生,不止于人际沟通,其实是探讨我们每一个人如何通过觉察和行动,走向自爱、自然、自洽和自在。”

所谓校园里的有效沟通,其实就是师生在彼此关系滋养下的健康成长。

最后,我引用《教学勇气》一书的核心观点,结束本文。“有效的沟通不能被降格为技术,有效的沟通源自我们的自身认同和自身完善。”

# 夜读乐陶陶

□周汉兵

我喜欢读书,尤其喜欢夜读,夜晚少了白天的嘈杂和浮躁。在夜深人静之时,随心所欲捡一本好书,或者挑一些闲书,慢慢品读一些美文,那是再纯粹不过的事情了。

小时候,家在农村。在那个物质极度匮乏的年代,读书成了我一个奢望。能获得一本书读,那是一件快乐的事情。那时,最大的愿望就是隔三五有本小人书读。每当用积攒的零花钱买回或者从同学那里借来一本小人书,我便如饥似渴一口气读完。也因为读小人书,更是有许多的酸甜苦辣:因为有时在课堂上偷看小人书,冷不丁被老师罚站,小人书被没收;因为急着看完借来的小人书,不时耽误了作业和家务,常被父母痛骂……所以,那时就特别期望有很多的好书读。

也许正是这种渴望,后来进了大学,图书馆是我最留恋的地方,呆在图书馆也是我最快乐、最幸福的时光。参加工作后,开会、出差时见到书总会忙里偷闲翻阅一下,哪怕只读到一段一章一篇也满心欢喜。这一嗜好,慢慢养成了淘书的爱好。

养成夜读的习惯,最初是无奈、被逼,后来竟成了真爱。入职的第一份工作是教师,被派到一个很偏远的乡小任教。这里不通班车,没有任何文化设施。白天有学生陪伴,等到下午放学后,学校空寂无人,枯燥的生活让人窒息,于是书籍成了我打发时光的最好伙伴,写作成了最大的爱好。几年后,女儿出生,她天天逼着我讲故事、读文章。真是书到用时方恨少,十年寒窗苦读却常常江郎才尽。晚上为哄睡女儿,就不得不再次翻出《少儿文学选读本》《365夜》那些曾经浮光掠影读过的书籍,认认真真苦读。没想到,这些新奇的故事让我重拾童心,真切领悟到了读书的乐趣。

后来进了城,有了自己的房子,书柜就不断被填充。长年累月买回的书、杂志社寄送的书、参加各种文艺活动要来的书、朋友出版后馈赠的书,慢慢将书柜塞得满满的。实在放不下,就到处堆,沙发上、床头柜上、枕头上都有书,读书成了每天必不可少的事情。夜读,慢慢成了真爱。

夜晚最是静谧,也最是温柔,少了白天的嘈杂,少了职场的浮躁,读起书来格外静心。每晚收拾妥当,就选出书籍,静坐书桌前,或者靠在床头,读上三五篇美文或者几个章节。当我沐浴着书香,沉醉在阅读中,与古人今人相晤相谈,夜读之趣便如茶香,袅袅升腾。我随着书中起伏跌宕的情节喜怒哀乐,我沉醉于那些娓娓道来的名篇美文,我从书中那些似曾相识抑或全然陌生的事和事中顿悟。每每于此,便陶然沉醉,毫无倦之意。

遇到好书,或者得到新书,那更是挑灯夜读至深夜。有时候,读得困了,不知不觉就睡着了。等突然醒来,揉揉眼睛,伸个懒腰,接着又读。此时,除了妻子轻微的鼾声,身旁万籁俱寂。妻子翻身醒来,嗔怪:怎么还不睡啊!待读完某篇文章或者某个章节,将书塞入枕下,酣然入眠。

余秋雨曾说:“众声喧哗,生命因阅读而宁静。”我爱这份阅读的宁静。夜读,让我在静谧中获得心灵上的幸福,夜读之乐无穷。夜读之乐,乐在幽静,乐在专注。夜读之乐,恰在“独乐乐”,一盏灯,一卷书,一个人,独处安顿了心灵,沉思中多了静悟。

## 我与书的故事

# 读书,打开世界的一种方式

□邹海霞

书教会我,打开的姿态,可以随性,但最好伴着谦恭和克制,因它的庄重神圣,也因它的朴素家常。

## 回溯,打开历史

生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人,阅读史大都是从小小的连环画册开始的。它很像今天的袖珍绘本,又像口袋书,小小的体格,黑白的颜色,令我放学的路途无比漫长,又无比短暂。《铁道游击队》《隋唐演义》是惯常的,抵不过有孙猴子闹腾的《西游记》。

随之而来的阅读是《民间文学》《奔流》。那时节,我的父亲是村支书。他每每将大队部的过期杂志带回家,我不去打猪草的时光,就在套间安静地度过。“真爱学习啊,给我做干闺女吧!”父亲的好友常这样说,我暗笑:这哪里是学习啊,是可能的美事好不好?打猪草时,顺带能烧个玉米红薯烤个蚂蚱,

或者月明地里,跟伙伴们捉迷藏,心血来潮也扮上角儿来一台戏,这些都是美事吧?可跟和书里的姑娘小伙见面相比,还差那么一点点呢!

我父亲爱阅读,爱晚睡。我家的灯油电费,总是不大够用的,就互相告诫早早上床,但似乎作用不大。各自一本书的状态,大都保持着。他还爱喝酒,又操劳过度,我高中就要毕业时,44岁的他,受尽病痛折磨,躺进了我家东地。墓地周围,是正在拔节孕穗的大片小麦。多年后,我出了自己的诗集,浇上酒燃烧,送与他看。又想起他说的话“只要愿意读,砸锅卖铁也要供”,不禁泪流满面。

余华认为,阅读是温暖又百感交集的旅程。那是由于背后有着与书相关的人和事,也有书中呈现的人和事。两者相互交织,怎能让人无动于衷?

## 漫行,打开世界

高中时,能从伙食费里省下点钱,订了《少年文艺》《星星诗刊》,也跟朋友拜访本地作家,比如日报社的刘德亮老师,还跟同学办了“黄河滩”文学社,编了小报《小树林》。

大学上的中文系,从中国古典文学到外国经典名著,读得畅快过瘾。读《诗经》,尤其是《郑风》,感知爱情中男女的纯真可爱,无论古今;读莎士比亚戏剧,感知欧洲文艺复兴时人文关怀的魅力和那片大陆的异域风情。从屈原、司马迁到雨果、托尔斯泰,人类不同地域不同时期发生的故事,抒发的情感,无不来自乡村的我以更多的视角和更广阔的思想空间。世界,在书里展示它的无垠,这无垠又启迪和拓展了更为波澜壮阔的思维和胸怀。那时,又做了一年的“吉他声文学社”的主编,参与了河南省大学生文学社

团的诗歌研讨会,在《新乡文艺》上发表了第一篇小小说。

## 观照,打开自我

大学期间,我一度痴迷于狄金森,抄写了我能看到的她的诗,反复诵读。她的诗句清朗又忧伤,诚挚又坚定,抚慰了我迷茫的青春。后来,读了波伏娃的《第二性》,得知她与萨特的故事以及背后的婚姻观,大为惊叹。由此又陆续读了包括有关李清照、吕碧城、乔治桑、伍尔夫、杜拉斯等女性作家的一批传记,走进这些敏感的心灵,了解她们如何与时代陋习抗争,对我平权意识的觉醒,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

工作后,开始更多地喜欢读小说,读哲学。我曾多遍读过《小说选刊》《中篇小说选刊》《世界文学》等,认识了大批当代作家。也尝试着读康德、维特根斯坦、亚当·斯密、阿伦特等人的著作,虽说有些懵懂,但这些书使



我更加关注社会与人的关系;开始读一些史论和社会科学类甚至法律类的专著或散文,比如蒋廷黻、黄仁宇、费孝通、秦晖、朱苏力、邓晓芒等人的书,让我保持对社会认知的同时,逐步形成做人的标准和底线。

除了工作和家务,我的时间大多用在读书上。纪昀说“书似青山常乱叠”,于我实在恰当。丈夫在外地的那几年,不仅枕边是小山,半张床上也是书,入睡前得刨出个空地,方才能安顿好身体,让灵魂得以栖息。

体悟到书也非是物,杂乱无章不宜于生命的舒展,是近两年的事,所以再也不会吝啬借书给人,尤其是对自己的学生。对方若比我更爱读,该有个更好的打开方式吧!

## 校长荐书



## 推荐人:

张同光,西咸高新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教育部名校长领航工程名校长,全国第13期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学员,全国中小学大课间活动优秀校长,陕西省德育先进个人,西安市“卓越型”教师培养对象。

## 推荐书目:

《第56号教室的奇迹》

## 出版社:

光明日报出版社

## 推荐理由:

“教室与教室原来可以如此不同!一间教室能给孩子们带

来什么,取决于教室除桌椅之外的空白处流动的教育智慧。相同面积的教室,有的显得很小,让人感到局促和狭隘;有的显得很大,让人觉得有无限伸展的可能。是什么在决定教室的尺度——教师,尤其是小学教师。他的面貌,决定了教室的内容;他的气度,决定了教室的容量。”这是《第56号教室的奇迹》中的一段让人印象深刻的文字。

本书作者雷夫·艾斯奎斯一直任教于洛杉矶的霍伯特小学,他设立的“终身阅读”“生活中的数学”“以运动为本”等课程,不仅可以在课堂上立刻实践,而且在家庭教育中也同样实用。他提倡的是“没有害怕的教育”和彼此信任的人本主义教育理念;与“小红花”奖励不同,他反复强调知识本身就是最好的奖品。

本书是雷夫三十多年教学生涯的回顾和总结,他深信:着力孩子的品格培养,激发孩子自身的高要求才是成就孩子一生的根本。他重点强调道德告诉教师们该如何应对“起步期”“成长期”和“成熟期”三个不同阶段里的各种状况,同时就课堂管理、学生激励及如何保持饱满的教学热情等方面,提供了切实可行的方法和建议,值得我们借鉴和学习。我认为本书算是一封写给全天下老师最暖心的书信。

# 英雄陪伴我成长

□于忠民

敬慕英雄是人的一种天性。我小时候好幻想,尤其崇拜英雄,喜欢听英雄的故事,看描写英雄的小说,从那特有的传奇色彩中感受英雄的魅力。

我看第一本描写英雄的长篇小说时大概是十岁。那时,我刚上小学四年级,认识了一些字,对课外书籍兴趣颇浓。一天放学后,我来到父亲的书架前,好奇地浏览着摆得满满的厚薄不一的书籍。无意间一本用牛皮纸糊成牛皮的厚书引起了我的注意。抽出一看,只见发黄的牛皮纸上,父亲用毛笔书写的“林海雪原”四个大字苍劲浑厚。我打开书,刚看了几页便被书中的英雄故事所吸引。于是,每天晚上我抓紧完成作业后就捧着这本书躺在被窝里爱不释手读至深夜。怕影响睡眠,平时父亲绝不允许我晚上看课外书。但当他发现我看的是《林海雪原》时,只说了句“别看太晚了”,便不再干涉。这样,我便放心大胆地尽情欣赏这部作品。尽管书中的许多字我尚不认识,但借助字典竟完整地读这几万字的厚书读了下来。书中的许多

精彩章节,我反复读了好几遍,被书中的英雄人物深深吸引:那英勇潇洒的少剑波,足智多谋的杨子荣,天真勇敢的高波,聪颖活泼的白茹,坚韧不拔的孙达得……那一个个鲜活的人物真实丰满、生动感人,构成了一幅壮美的群英图。当看到杨子荣孤身闯虎穴,孙达得为了取回杨子荣藏在威虎山密林深处的情报图,踏着没膝深的积雪连续行走几昼夜,终于完成任务而自己的双脚严重冻伤时,我的心灵受到了强烈的震撼。这一个个闪烁着英雄光辉的动人故事,便深深地印在我幼小的心灵里,多少年以后仍记忆犹新。

以后,我又陆续读了《红岩》《青春之歌》《苦菜花》《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优秀小说,进一步加深了对英雄们的了解。在我思维朦胧期,英雄的形象已植根于我的脑海中。

后来,我下乡了,独立面对异常常恶劣的生存环境和繁重的农田劳作,披霜踏雪,这时才对战斗在茫茫林海的英雄们有了更真切的理解和体验。正是英雄的力量激

励我爬过青春的沼泽。几年后,我回城进了工厂。记得有一次,天降大雪,足足有一尺厚,车辆根本无法通行,我家距单位又很远。为了上班,我徒步踏着厚厚的积雪,绊绊磕磕走了两个多小时才赶到厂。家近到厂的同事见我浑身披雪都感到惊讶。他们佩服我的精神和毅力。可我觉得与林海雪原的英雄们相比,这实在是微不足道。

我常常惊叹于好书带来的人生启迪,它的魅力在于将人类的崇高信念于潜移默化中传递并影响着读者,充实人的精神世界。真正的好书就是最好的师长,引导你走好人生的每一步。不是用说教而是用真情与诚挚打动人心,甚至影响人的思想和行为。

回城后,我不甘心在农村被耽误的学习时光,白天在工厂里站车床,晚上回到家拿起下学期的中学课本,每天苦读到深夜。每当困乏时,就想起《林海雪原》中的英雄人物,浑身充满了力量。经过不懈的努力,我终于考上了大学。毕业后,我又回到了工厂,将所学知识用于生产,解决了许多工厂的技术



难题,也成为了高级工程师。在为社会作出贡献的同时,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

也许是小时候受书中英雄事迹的感染,至今我对描写英雄人物的书依然情有独钟。每到书店,当看到书架上排放整齐、印刷精美的红色经典系列书籍,都感到十分亲切,总忍不住要翻一翻。这是否就是怀旧情结我不知,只觉得英雄不会过时。

几十年来,不论历经风雨还是沐浴阳光,有了英雄的熏陶,我的心灵得到了净化,生活充满了激情与动力。像《林海雪原》这样的经典,已融入了我的精神生活,伴我在前行的路上战胜艰难,不断取得进步。